

海原县红羊乡人民政府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公布海原县红羊乡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—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海原县人民政府网（<http://www.hy.gov.cn/>）查阅或下载，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联系：海原县红羊乡人民政府综合办公室，地址：海原县红羊乡红羊街道，邮编：755200，电话：0955-4623017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红羊乡认真贯彻落实区市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部署，坚持以人民群众的关注关切、社会发展的公平正义为切入点，以公开促落实，以公开促规范，以公开促服务，深入推进行政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全力推进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。现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2年，海原县红羊乡通过不同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46条，其中政府网站公开56条，微信公众号“海原县红羊乡乡人民政府”公开190条。在政府网站公开的信息中，扶贫救灾领域，公开了针对公益性岗位、光伏公岗工资发放、小额贷款贴息、产业补贴等信息31条。涉农补贴领域，公开了基础母牛（羊）补贴、马铃薯产业补贴、秋杂粮产业补贴、饲草补贴、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、棚圈补贴、饲草补贴等信息21条。公示公开财政预决算信息2条、工作计划1条、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1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2年，红羊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相关申请，未发生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按照领导分工和“五办四中心”人员职责情况，形成乡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，承办人员落实、各办协调配合的工作格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常态化、标准化、规范化。二是严格把关审查，对拟公开的信息先审后发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“三审制度”，严把政治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，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、安全性和公信力，坚决杜绝信息更新不及时、发布存在严重表述错误等问题的发生。三是坚持突出重点，坚持“公开惠民、公开便民、公开为民”的原则，采取方便群众、直接有效的形式，及时发布更新政策文件解读、重大

决策公开、各种惠农补贴资金公示、民生热点问题回应等重点领域内容，确保政府权力运行公开透明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一是强化政府网站的管理，按照县政府统一部署，充分发挥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，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等公开各项工作，确保信息的时效性。二是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（“海原县红羊乡人民政府”公众号）的作用，正面宣传重大决策部署，及时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，引导社会舆论、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。

（五）落实监督保障责任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根据人员变动情况，及时调整信息公开工作人员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进行。二是狠抓任务落实。主动接受海原县人民政府对我乡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，及时做好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不到位内容的改进，持续查找信息公开的薄弱环节，不断拓展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。三是听取社会意见。主动听取社会公众意见，对需要向社会进行意见征集的，及时通过政府网站进行公示，公开各部门联系人及联系渠道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2022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主要存在几个方面的不足：一是信息公开及时性和全面性有待改进；二是信息公开内容深度和广度不够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有待提高。2023年我乡将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**提高思想认识，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**。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第一责任人的职责，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。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变被动为主动，对于需要公开的信息，提前与部门具办人员沟通好，确保及时获得信息。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。**强化业务培训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**。对信息公开工作内容、流程、要求进一步统一和规范；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；强化责任意识，及时统计信息，增加发布信息量等问题。提高采集业务数据的及时性、准确性。**拓展公开形式，提高公开形式便民性**。强化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渠道的功能，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采集和发布力度，提高信息质量，丰富公开内容。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，重点公开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、焦点问题。努力在形成各级干部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、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

2022年，我乡深入贯彻落实《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海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海政办发〔2022〕28号）

文件精神和要求，不断拓展公开内容，继续全面提升红羊乡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化、规范化水平，扎实推动政府信息公开高质量发展。**进一步拓展主动公开深度和广度。**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，依法、主动、及时、准确公开政府信息。主动公开规划计划、年度预决算，同时加大惠民政策和资金发放公开力度，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工作，强化重大政策精准解读，密切关注舆情动态，对有关舆情问题，及时反应、正面回。**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管理。**一是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。二是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，把好政治关、政策关、文字关。

（二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本机关 2022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